

类别：B

# 平利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平政建函(2021)131号

签发人：詹杰

## 对县政协九届六次会议第35号 提案的复函

陈斌、李代云、杨友国、王迪富、段远坤、殷芳、王宇、李锦琴、袁英刚、党淑敏、龚文琼、李晓梅、刘伟、余昭、朱伦宝等15位委员：

首先感谢您们对住建工作的关心、关注和支持！您们提出的关于清理废弃市政设施、设备和广告牌的提案收悉，现答复如下：

一是设置路牌路标问题。路牌路标的设置与广大人民群众的生活息息相关，是完善城市功能、履行政府公共服务职能的重要举措。目前为止，我县的路牌路标已完成了部分区域，但存在不符合标准，或严重损毁等问题。城市路牌路标是一个城市的“名片”它不仅要求美观大方，而且必须统一规范，方便行人寻

路。下一步我们将按照符合平利县最美乡村的要求及特色等来合理设置路牌路标。

二是关于清理废弃的设备设施问题。我局高度重视，立即成立了以主要领导为组长的专班，对城区内废弃广告牌、条幅，废弃垃圾桶进行定期摸排，对有可维修价值的进行维修，对无法维修的设施设备进行替换，同时定期对实施设备（垃圾桶、果皮箱、铁皮箱及其其他设施）进行冲洗。

下一步，我局将进一步加大巡查管理力度，同时加强宣传，向市民公布举报电话，营造齐抓共管的城市管理氛围。

平利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年9月14日



联系单位及电话：平利县住建局（8421981）

---

抄送：县政协提案委员会，县政府办公室。

---

## 建议提案办复征询意见表

陈斌、李代云、杨友国、王迪富、段远坤、殷芳、王宇、李锦琴、袁英刚、党淑敏、龚文琼、李晓梅、刘伟、余昭、朱伦宝等 15 位委员：

县政府对建议提案办理实行目标责任考核制度，请您对本件的办理和答复填写意见（说明满意或不满意），并寄给县政府督查室（邮编 725500）。如果您未及时回信或未填写意见，将视为满意。

建议提案	关于清理废弃市政设施、设备和广告牌的提案
承办单位	平利县住建局
对本件办理是否满意	委员签名：
备注	